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五道口金融学院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基本要求

(适用于 2019 年级博士研究生)

一、适用学科：应用经济学 (一级学科，经济学门类)

- 数量经济学 (二级学科、专业)
- 金融学 (二级学科、专业)

二、培养目标

本学科旨在培养具有坚实宽广的经济学科理论基础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并能够熟练运用现代经济学的研究方法进行创新性研究的高级经济学研究人才，毕业后能够在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卓有成效地从事经济学教学和相关领域前沿问题的研究。

三、知识结构及课程学习的基本要求

1. 知识结构的基本要求

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和本学科特点，达到坚实宽广的要求，着重学习数学、统计学和高级经济学理论。注意对本学科前沿知识的学习和掌握，根据本学科的特点，着重掌握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计量经济学和金融学的基础理论知识和其它专业基础知识。可跨学科选择人文、社科、管理及理工科研究生课程。

2. 课程设置及学分组成

普通博士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1，课程设置见附录一。直读博士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50，课程设置见附录二。

3. 个人课程学习计划

入学后三周内，博士生需按照课程设置的基本要求，在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的指导下制定个人课程学习计划，并报院教学办公室备案。执行计划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动，需征得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同意后在每学期选课期间修改，并经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签字后送院教学办公室备案。

4. 博士生资格考试

资格考试是正式进入学位论文阶段前的一次学科综合性考试。考试内容包括下面两个部分：

(1) 综合笔试：以考察基础知识和方法论等的掌握为目的

非金融专业的学生的综合笔试由四门考试组成：高级微观经济学、高级宏观经济学、高级计量经济学和高级政治经济学。考试内容包括博士生一年级的课程：高级微观经济学 (I, II)、高级宏观经济学 (Ia, Ib, IIa)、高级计量经济学 (I, II) 和高级政治经济学。

金融专业的学生的综合笔试由四门考试组成：高级经济学、高级政治经济学、资产定价理论和公司金融理论。考试范围由相关院系根据院系情况自行确定。经管学院考试内容包括博士生一年级的课程：高级资本市场理论；高级公司财务理论；高级微观经济学 (I, II) 或者高级

计量经济学（I,II）和高级政治经济学。

综合笔试采取匿名评卷的形式，每年举行一次。时间一般为第二学年开始时（入学第三学期）的九月举行，教学办公室会提前一个月通知。**学生在学期间共有三次综合笔试机会，三次均未能通过的学生，将进行相应的学籍处理。**

(2) 博士生专题研究与二年级论文

每位博士生在二、三年级至少要选修两个学期的“专题研究”课程。专题研究由博士生所在专业负责组织，以加强学术交流，促进专业和学科交叉，增强博士生创新意识为目的。在此课程中，需宣读自己的二年级学术论文，并由任课教师给出成绩。各系指定一名教师负责专题研究环节，由负责教师记录学生出勤情况，并组织教师进行评审，给出论文成绩。

以上两项都通过，才能认定资格考试通过。方可进行论文选题报告，并进入博士论文工作阶段。资格考试不通过者，将进行相应的学籍处理。

5. 选题报告与论文工作计划：

开题报告：以考察学生研究能力为目的。博士生在论文指导小组的指导下，查阅文献资料，深入调查研究，确定具体课题，并尽早完成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论文选题意义、主要研究内容、工作特色及难点、预期成果及可能的创新点等。开题报告由以论文指导小组为主体组成的考核小组评审，并邀请有关教师和研究生参加。评审通过的开题报告以书面形式提交院教学办公室备案。**博士生完成开题报告环节后，原则上不能再更改指导小组成员。自开题报告通过至申请答辩的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6. 教学实践：

为加强对博士生学术就业的帮助，要求博士生通过博资考后完成不少于 64 学时（课程学时）的助教工作。本科、普硕、管理硕士、博士、MBA、金融硕士、会计硕士的课程均可。

7. 学术活动和学术报告

博士生在学期间应当定期参加课题组的学术讨论会，每学期应参加八次以上学术报告会，也可包括研究生论坛的活动。其中应当参加不少于 30 次的一级或二级学科的学术活动，每次讨论会或学术活动后应当写出小结，经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或导师签字后自己留存，在申请答辩前交教学办公室记录成绩。

博士生至少应当参加一次所在学科领域的全国或国际学术会议，并在学术会议上宣读自己撰写的论文。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博士生在学习期间每学期应参加至少 8 次以上学术报告会，其中 7 次必须是经济系组织的学术报告会。所有报告会都要求有当场组织者的签到。其他系或学院的学术报告需要与经济学相关且只有经博士学术协调人认可签字后方可计入。每学期统计的签到名单表将提交教学办公室记录成绩（八次或以上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满足要求的同学可以获得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的 2 学分。

8. 社会实践

按研究生手册中《清华大学博士生必修环节社会实践管理办法》执行，由学院研究生工作组具体负责。

9. 学位论文指导小组的确定

博士生入学后，在通过资格考试的综合笔试后一年之内，最晚不超过博士开题以前，按照双向选择的原则，依据学生所在院系博士生导师确认具体实施方案，在系主任和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的指导和帮助下，确定学位论文指导老师或指导小组，并提交学院及研究生院备案。指导小组最多由三位教师组成，组长由教授或副教授担任，指导小组成员确定后，一般不能再进行更改。博士生应在小组指导下，学习有关课程，查阅文献资料，参加学术交流，确定具体课题，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取得创造性成果。

跨学科或交叉学科培养博士生时，可以从相关学科中聘请有关教师协助指导。跨学科或交叉学科培养博士生时，应从相关学科中聘请有关教师协助指导。博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学习有关课程，查阅文献资料，参加学术交流，确定具体课题，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取得创造性成果。

10. 论文工作中期检查

博士生需在开题报告答辩通过至少半年之后，才能进行论文工作中期检查。中期检查考核小组应当由三至五名教师组成。中期检查通过者，准予继续进行论文工作；不通过者，不能进行下一环节的预答辩。

11. 预答辩

最迟于正式申请答辩前三个月，进行论文工作总结报告。邀请五位以上相关领域教师对论文的主要成果和创新性等进行评议，广泛听取意见。

12. 学术道德

博士生应遵纪守法，强化学术规范意识，恪守学术道德规范。在校期间，博士生至少选修1学分的学术规范或职业伦理课。

四、学位论文工作及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是博士生培养质量和学术水平的集中反映，应在导师小组指导下由博士生独立完成。博士学位论文应是系统完整的学术论文，应在学术上做出创造性的研究成果，应能反映出博士生已经掌握了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备了独立从事研究或教学工作的能力。

博士论文必须经过至少两位专家双向隐名评审和两位专家公开评审。博士生必须在预答辩通过后，在研究生院规定的送审时间内，向研究生院提交两本论文进行隐名评审。论文要求不包含导师及博士生姓名，不包含致谢和个人简历。隐名评审论文送完后，由博士生本人送公开评审专家。评审意见返回并通过后，方可申请答辩。

五、学位论文相关创新成果的要求

参见本学科（项目）适用于2019级研究生的创新成果要求。

附录一、普通博士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31，自学课程学分数另计。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课程（≥4 学分）

- | | | | | |
|---------------|----------|------|----|----|
| ●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 90680032 | 2 学分 | 考试 | 春秋 |
| ● 博士生外语（基础部分） | 94200012 | 2 学分 | 考试 | 春秋 |

国际研究生培养要求一般与中国研究生相同。研究生课程免修条件参见《研究生第一外国语课程免修条件和办理方式》及《清华大学国际学生（研究生）免学及免修课程说明》。

2、学科专业课程（≥20 学分）

2.1 学术道德课程（≥1 学分）

- | | | | | |
|------|----------|------|----|--|
| 科研规范 | 60610221 | 1 学分 | 考查 | |
|------|----------|------|----|--|

2.2 数学课（≥3 学分）（此部分单独列出数学课）

- | | | | | |
|--------------|----------|------|----|----|
| 1) 经济学中的数学方法 | 80515143 | 3 学分 | 考试 | 秋 |
| | 90600193 | | | |
| 2) 高级应用数理统计 | 80512043 | 3 学分 | 考试 | 春 |
| 3) 应用随机过程 | 60420094 | 4 学分 | 考试 | 秋 |
| 4) 应用随机过程 | 70510273 | 3 学分 | 考试 | 春秋 |
| 5) 基础泛函分析 | 60420144 | 4 学分 | 考试 | 秋 |

2.3 专业课程（其中，28）实证公司金融，29）实证资产定价，为金融专业必修课程；30）高级政治经济学，为各专业必修课程。）

- | | | | | |
|-----------------|----------|------|----|----|
| 1) 信息、合同和组织经济学 | 80514993 | 3 学分 | 考试 | 春秋 |
| 2) 产业组织理论 | 80511673 | 3 学分 | 考试 | 春 |
| 3) 行为经济学 | 90510503 | 3 学分 | 考试 | 春秋 |
| 4) 实验经济学 | 80515133 | 3 学分 | 考试 | 春 |
| 5) 比较经济制度 | | 2 学分 | 考试 | 秋 |
| 6)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c | 90510443 | 3 学分 | 考试 | 春 |
| 7) 应用宏观经济学 I | 90510372 | 2 学分 | 考试 | 秋 |
| 8) 应用宏观经济学 II | 90510382 | 2 学分 | 考试 | 春 |
| 9) 中国宏观经济分析 | 70510153 | 3 学分 | 考试 | 秋 |
| 10) 开放经济宏观经济学 | 80514543 | 3 学分 | 考试 | 春 |

11) 国际经济学 I	80514103	3 学分	考试	秋
12) 国际经济学 II	90510363	3 学分	考试	春
13) 非参数计量经济学	90510233	3 学分	考试	
14) 应用微观计量经济学	90510491	1 学分	考试	春
15) 应用微观计量经济学	90510492	2 学分	考试	秋
16) 公共经济学 I	80515162	2 学分	考试	秋
17) 公共经济学 II		2 学分	考试	
18) 发展经济学	8051010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19) 劳动经济学	80515172	2 学分	考试	春
20) 卫生经济学		3 学分	考试	
21) 能源与环境经济学	80514223	3 学分	考试	春
22) 微观经济学专题	80514701	1 学分	考试	春
23) 计量经济学专题	80514811	1 学分	考试	秋
24) 宏观经济学专题		1 学分	考试	
25) 国际经济学专题		1 学分	考试	
26) 高级资本市场理论	9051019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9060024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27) 高级公司财务理论	9051020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9060013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28) 实证公司金融	9051046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金融专业必修)	90600223			春
29) 实证资产定价	90510453	3 学分	考试	春
(金融专业必修)	90600203			秋
30) 高级政治经济学	70612223	3 学分	考试	秋
(专业必修)				
31) 新型金融市场	8051184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32) 银行和金融机构	8051215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33) 金融衍生工具	7051097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70600123			春秋
34) 固定收益证券与利率模型	80601473	3 学分	考试	春
35) 财务会计研究专题	90510482	2 学分	考查	秋
36) 数据分析工具	90510473	3 学分	考查	秋
37) 中国经济专题研究	90510813	3 学分	考试	春
38) 宏观经济学数量方法	80516911	1 学分	考查	春
39) 高级计量经济学 II	90600233	3 学分	考试	春
40) 高级计量经济学 III	90510692	2 学分	考查	秋
41) 时间序列分析	80516093	3 学分	考试	秋

42)	高级宏观经济学 I	90600143	3 学分	考试	秋
43)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90600213	3 学分	考试	春
44)	高级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I	9060016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45)	高级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II	9060017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46)	货币政策与金融稳定	90600182	2 学分	考试	秋
47)	经济学名著选读	90600102	2 学分	考试	秋
48)	市场微观结构	80601452	2 学分	考试	秋
49)	现代货币经济学	80601791	1 学分	考试	秋
50)	投入产出分析	80510092	2 学分	考试	春
51)	中国经济政策分析	80515712	2 学分	考查	秋
52)	中国政府统计学	80515962	2 学分	考试	春
53)	朱镕基经济管理理论与实践	80516401	1 学分	考试	秋
54)	行为金融学	80601482	2 学分	考试	秋
55)	宏观金融专题	80516392	2 学分	考试	秋
56)	宏观金融专题研究	待定	2 学分	考试	春
57)	中国金融研究专题	待定	2 学分	考试	秋
58)	高等国际贸易与金融理论	待定	3 学分	考试	秋
59)	微观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60)	计量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61)	宏观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62)	国际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63)	货币学	90600322	2 学分	考试	春
64)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	90600283	3 学分	考试	秋
65)	金融前沿研究 I	90600292	2 学分	考试	秋
66)	金融前沿研究 II	90600302	2 学分	考试	春
67)	资产定价前沿问题研究 I	90600352	2 学分	考试	秋
68)	资产定价前沿问题研究 II	90600362	2 学分	考试	春
69)	量化宏观经济学与货币政策	9060034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70)	数量宏观经济学	90600333	3 学分	考试	春
71)	全校各院(系、所)开设的研究生课程经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同意可作为专业选修				

3. 必修环节 (7 学分)

1)	文献阅读与选题报告	99990041	1 学分	考查
2)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3)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4)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5) 博士生专题研究	90510761	1 学分	考查
	90600271	1 学分	考查
6) 教学实践	69990051	1 学分	考查

说明：学科专业要求学分中，数学类课程一般于第一学年选修，金融专业课程高级资本市场理论和高级公司财务理论也一般于第一学年选修。其他专业课中，1-5 及 15 构成微观经济理论课组；6-11 及 37 构成宏观经济理论课组；11-13 构成国际经济学课组；14-15 及 38、39 构成计量经济学课组；16-21 构成应用微观经济学课组；28-29、31-34 构成金融学课组，一般于第二年或以后选修。其中实证公司金融和实证资产定价为金融专业必修课程，高级政治经济学为各专业必修课程。

4、自学课程

涉及与研究课题有关的专业知识,由导师指定内容系统地自学。自学课程学分另计。

5、补修课程（非学位课程）

补修课程为本学科博士生资格考试所涵盖的课程，一般于第一学年选修。补修课记非学位课程学分，但不计入学位课要求总学分。如已修过下列课程，可提出免修申请，并提供相关的成绩证明。

1) 高级微观经济学 I	90510053	3 学分	考试	秋
	90600253			
2) 高级微观经济学 II	90510063	3 学分	考试	春
	90600263			
3) 高级宏观经济学 Ia	90510742	2 学分	考试	秋
4) 高级宏观经济学 Ib	90510752	2 学分	考试	秋
5)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a	90510402	2 学分	考试	春
6)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b	90510412	2 学分	考试	春
7) 高级计量经济学 I	90510133	3 学分	考试	秋
	90600153			
8) 高级计量经济学 II	90510043	3 学分	考试	春
	90600233			

附录二：直读博士生修读科目及学分要求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直博生需获得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 50，自学课程学分另计。课程设置如下：

1、公共必修学分（≥5 学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3 学分）

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90680032	2 学分	考试	所有博士生必修
2) 自然辩证法概论	60680021	1 学分	考试	直博、提前攻博必修

(2) 外语（≥2 学分）

博士生英语	9420001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	----------	------	----	----

2、学科专业课程（≥38 学分）

2.1 学术道德课程（≥1 学分）

科研规范	60610221	1 学分	考查	
------	----------	------	----	--

2.2 数学课（≥3 学分）（此部分单独列出数学课）

1) 经济学中的数学方法	80515143	3 学分	考试	秋
	90600193			
2) 高级应用数理统计	80512043	3 学分	考试	春
3) 应用随机过程	60420094	4 学分	考试	秋
4) 应用随机过程	7051027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5) 基础泛函分析	60420144	4 学分	考试	秋

2.3 必修课（21 学分，适用于数量经济专业）

1) 高级微观经济学 I	90510053	3 学分	考试	秋
	90600253			
2) 高级微观经济学 II	90510063	3 学分	考试	春
	90600263			
3) 高级宏观经济学 Ia	90510742	2 学分	考试	秋
4) 高级宏观经济学 Ib	90510752	2 学分	考试	秋
5)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a	90510402	2 学分	考试	春
6)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b	90510412	2 学分	考试	春
7) 高级计量经济学 I	90510133	3 学分	考试	秋
8) 高级计量经济学 II	90510043	3 学分	考试	春
9) 高级政治经济学	70612223	3 学分	考试	秋

2.4 必修课（15 学分，适用于金融学专业）

1) 高级微观经济学 I	90510053	3 学分	考试	秋
--------------	----------	------	----	---

	90600253			
2) 高级微观经济学 II	90510063	3 学分	考试	春
	90600263			
3) 高级资本市场理论	9051019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90600243			秋
4) 高级公司财务理论	9051020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90600133			春秋
5) 高级政治经济学	70612223	3 学分	考试	秋

2.5 专业课

1) 信息、合同和组织经济学	8051499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2) 产业组织理论	80511673	3 学分	考试	春
3) 行为经济学	9051050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4) 实验经济学	80515133	3 学分	考试	春
5) 比较经济制度		2 学分	考试	
6)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c	90510443	3 学分	考试	春
7) 应用宏观经济学 I	90510372	2 学分	考试	秋
8) 应用宏观经济学 II	90510382	2 学分	考试	春
9) 中国宏观经济分析	70510153	3 学分	考试	秋
10) 开放经济宏观经济学	80514543	3 学分	考试	春
11) 国际经济学 I	80514103	3 学分	考试	秋
12) 国际经济学 II	90510363	3 学分	考试	春
13) 非参数计量经济学	90510233	3 学分	考试	
14) 应用微观计量经济学	90510491	1 学分	考试	春
15) 应用微观计量经济学	90510492	2 学分	考试	秋
16) 公共经济学 I	80515162	2 学分	考试	秋
17) 公共经济学 II		2 学分	考试	
18) 发展经济学	80510102	2 学分	考试	春
19) 劳动经济学	80515172	2 学分	考试	春
20) 卫生经济学		3 学分	考试	
21) 能源与环境经济学	8051422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22) 微观经济学专题	80514701	1 学分	考试	春
23) 计量经济学专题	80514811	1 学分	考试	秋
24) 宏观经济学专题		1 学分	考试	
25) 国际经济学专题		1 学分	考试	

26) 实证公司金融	9051046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90600223			春
27) 实证资产定价	9051045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90600203			秋
28) 新型金融市场	8051184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29) 银行和金融机构	8051215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30) 金融衍生工具	7051097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70600123			春秋
31) 固定收益证券与利率模型	80601473	3 学分	考试	春
32) 中国经济专题研究	90510813	3 学分	考试	春
33) 中国经济政策分析	80515712	2 学分	考查	秋
34) 中国政府统计学	80515962	2 学分	考试	春
35) 朱镕基经济管理理论与实践	80516401	1 学分	考试	秋
36) 财务会计研究专题	90510482	2 学分	考查	秋
37) 数据分析工具	90510473	3 学分	考查	秋
38) 宏观经济学的数量方法	80516911	1 学分	考查	春
39) 高级计量经济学 III	90510692	2 学分	考试	秋
40) 时间序列分析	80516093	3 学分	考试	秋
41) 高级宏观经济学 I	90600143	3 学分	考试	秋
42) 高级宏观经济学 II	90600213	3 学分	考试	春
43) 高级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I	9060016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44) 高级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II	90600172	2 学分	考试	春秋
45) 货币政策与金融稳定	90600182	2 学分	考试	秋
46) 经济学名著选读	90600102	2 学分	考试	秋
47) 市场微观结构	80601452	2 学分	考试	秋
48) 现代货币经济学	80601791	1 学分	考试	秋
49) 投入产出分析	80510092	2 学分	考试	春
50) 行为金融学	80601482	2 学分	考试	秋
51) 宏观金融专题	80516392	2 学分	考试	秋
52) 宏观金融专题研究	待定	2 学分	考试	春
53) 中国金融研究专题	待定	2 学分	考试	秋
54) 高等国际贸易与金融理论	待定	3 学分	考试	秋
55) 微观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56) 计量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57) 宏观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58) 国际经济学专题 II	待定	1 学分		

59) 货币学	90600322	2 学分	考试	春
60)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	90600283	3 学分	考试	秋
61) 金融前沿研究 I	90600292	2 学分	考试	秋
62) 金融前沿研究 II	90600302	2 学分	考试	春
63) 资产定价前沿问题研究 I	90600352	2 学分	考试	秋
64) 资产定价前沿问题研究 II	90600362	2 学分	考试	春
65) 量化宏观经济学与货币政 策	90600343	3 学分	考试	春秋
66) 数量宏观经济学	90600333	3 学分	考试	春
67) 全校各院（系、所）开设的研究生课程经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同意可作为专业选修				

3、必修环节（7 学分）

1) 文献阅读与选题报告	99990041	1 学分	考查
2)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99990032	2 学分	考查
3) 资格考试	99990061	1 学分	考试
4) 社会实践	69990041	1 学分	考查
5) 博士生专题研究	90510761	1 学分	考查
	90600271	1 学分	考查
6) 教学实践	69990051	1 学分	考查

说明：学科专业要求学分中，数学类课程一般于第一学年选修，金融专业课程高级资本市场理论和高级公司财务理论也一般于第一学年选修。其他专业课中，1-5 及 15 构成微观经济理论课组；6-11 及 36 构成宏观经济理论课组；11-13 构成国际经济学课组；14-15 及 37、38 构成计量经济学课组；16-21 构成应用微观经济学课组；26-31 构成金融学课组，一般于第二年或以后选修。

4、自学课程

涉及与研究课题有关的专业知识,由导师指定内容系统地自学。自学课程学分另计。

应用经济学专业博士生培养进程自查表

一	课程学习	要求学分	已完成学分	确认结果
1	公共必修课			
2	基础理论课			
3	专业课			
4	选修课			
二	必修环节	完成时间	负责人	确认结果
1	专题研究课程（包括二年级学术论文）	二、三年级至少选修两个学期，论文通过	任课教师	教学办确认开设情况，并录入成绩
2	博士资格考试(综合笔试)	二年级的9月	博士项目委员会主席	教学办录入成绩
3	社会实践	一般在二年级暑期	研工组长	负责人签字
4	教学实践	不少于64学时助教工作		
	(1) 普博	博资考通过后	任课教师	负责人签字
	(2) 直博	博资考通过后	任课教师	负责人签字
5	学术活动与学术报告	最晚于答辩前一个学期完成	导师	负责人签字
三	论文工作研究阶段	完成时间	负责人	确认结果
1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该项通过距离申请答辩不能少于1年	导师	负责人签字
2	论文工作中期检查	开题报告通过半年之后	考核小组	负责人签字
3	预答辩（最终学术报告）	答辩前3个月	导师	负责人签字
4	学院论文审查			教学办组织审查，未参与审查不能送审和申请答辩
5	论文送审（隐名）	拟定1/4/7/10月，以《研究生毕业工作流程》为准。		提交研究生院
6	论文评审（公开）		导师	
7	论文答辩及毕业申请	完成所有学分及必修环节。在规定的时间内，在info上申请。答辩前3天完成审批手续。	各系组织	审查毕业资格，核对毕业信息
8	学位与毕业申报	确定答辩时间后，info上申报		
9	纸版论文提交	答辩后3天内	导师	提交教学办
10	研究生院论文审查			教学办通知结果
11	学校确定学位授予名单			教学办通知结果
12	毕业问卷调查	毕业离校前，学院内网填写		教学办组织填写
13	毕业典礼			
13	离校手续			教学办组织办理